

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衢住建〔2022〕29号

关于废止《衢州市级促进建筑业发展财政补助 实施办法》的通知

市级各有关部门，柯城区住建局、财政局，各相关企业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》《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〈关于强化反垄断深入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的意见〉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经研究《衢州市级促进建筑业发展财政补助实施办法》（衢住建〔2019〕138号）不宜继续使用，决定废除。

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年5月27日

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2年5月27日印发
